

北京旋极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已届满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旋极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5 年 9 月 1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2015 年 9 月 17 日召开 201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同意公司实施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并委托广发证券资产管理(广东)有限公司设立的“广发原驰·旋极信息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进行管理，通过二级市场或大宗交易等法律法规许可的方式取得并持有本公司股票。《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5 年 9 月 2 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股票锁定期为 2015 年 10 月 23 日至 2016 年 10 月 22 日。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20 号：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要求，现将该计划锁定期满后的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持股情况

2015 年 10 月 23 日，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了《关于 2015 年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完成股票购买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106)，截止 2015 年 10 月 22 日，员工持股计划管理人广发证券资产管理(广东)有限公司通过二级市场竞价交易、大宗交易的方式，共计买入旋极信息股票 2,722,979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58%，购买均价为 34.86 元/股¹。公司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已完成股票购买，该计划所购买的股票锁定期为 2015 年 10 月 23 日至 2016 年 10 月 22

¹ 注：2016 年 4 月 5 日，公司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0.420000 元人民币现金，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本员工持股计划购买均价 34.86 元/股做复权调整后应为 17.41 元/股。

日。

根据公司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公司总股本 499,983,108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实施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42 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0 股。本次权益分派于 2016 年 4 月 5 日实施完毕，已向员工持股计划派送现金红利为人民币 114,365.12 元（含税），持股数量变为 5,445,958 股。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持有公司股票的数量为 5,445,958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54%。

二、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届满后的后续安排

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锁定期届满后，将结合市场情况择机通过集中竞价、大宗交易等法律法规许可的方式出售“广发原驰·旋极信息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所持有的股份，并由管理委员会根据《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规定和持有人签署的《员工持股计划认购协议书》的约定统一分批进行权益分配，兑现持有人因持有计划份额而享有的权益。

三、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和终止

（一）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

1、本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为不超过 24 个月，自本计划草案通过股东大会审议之日起算。

2、本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上限届满前 2 个月，经持有人会议和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本持股计划的存续期可以延长。

3、如因公司股票停牌或者窗口期较短等情况，导致旋极信息 1 号所持有的公司股票无法在存续期上限届满前全部变现时，经持有人会议和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员工持股计划的存续期限可以延长。

（二）员工持股计划的终止

1、本员工持股计划在存续期满后自行终止。

2、本员工持股计划的锁定期满后，当旋极信息 1 号所持资产均为货币资金时，本员工持股计划可提前终止。

特此公告！

北京旋极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12 月 2 日